

石政〔2024〕31号

关于印发《石弓镇2024年度林业产业扶贫工程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村（居）委会、镇直有关单位：

《石弓镇2024年度林业产业扶贫工程实施方案》已经制定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，认真贯彻落实。

石弓镇人民政府

2024年4月23日

石弓镇 2024 年度林业产业扶贫工程 实施方案

根据《亳州市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关于大力实施林业产业扶贫工程的意见》（亳扶组〔2017〕16号）文件和《涡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大力实施林业产业扶贫工程的意见》（涡政办〔2017〕19号）文件，结合林业产业扶贫问题整改工作，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按照县委县政府脱贫攻坚总体目标，以市场为导向，坚持建档立卡贫困户“自种、自有、自营”，促进林业产业和乡村振兴深度融合，实现贫困人口长期受益的目标。

二、目标任务

2024年4月至2024年11月底，原则上按照已脱贫人口人均不超过1亩的标准，持续保障以苗木花卉等为主的特色林业产业。通过产业带动、提供就业等方式，实现已脱贫人口增收目标。

三、扶持对象

全县2014年以来建档立卡的贫困户（不含2014年、2015年已脱贫人口中被标注不再享受扶贫政策的贫困户）。

四、扶持标准

已脱贫人口人均种植园林绿化苗木1亩，享受财政每年每亩补助1000元，连续补助10年（从2017年7月计算）。已

享受《涡阳县种养殖特色产业扶贫财政补贴实施办法》（涡政办秘〔2016〕57号）中财政补贴的地块不再叠加享受。

五、扶持模式

1. 已脱贫户采取“自种、自有、自营”模式栽植苗木的，继续保留并享受林业产业扶贫补贴。

2. 利用村集体土地栽植苗木分给贫困户的，继续享受林业产业扶贫政策。

六、栽植技术要求

1. 苗木标准。所栽苗木须是经果林、用材林和园林绿化树种，园林树种需达到林苗两用林的要求。苗木品种选择通过市场引导，由实施主体自主选择、自愿栽植。要遵照皖D/LY02《苗木标准》，严格进行苗木分级。

2. 苗木品种。以适合本区域生长的乡土树种及经济树种为主，兼顾特色品种。

3. 造林密度

（1）育苗地径小于2厘米苗木，每亩株数不少于666株；地径在2至5厘米，每亩株数不少于111株；地径大于5厘米的，但每亩株数应不少于55株。

（2）经果林以实际品种进行种植，其中

①乔木类，每亩不少于33株，如苹果、核桃、柿子、枣、杏、桃、梨、李、石榴、樱桃等。

②灌木藤本类，每亩不少于110株，比如花椒、葡萄、蓝莓。

4. 苗木成活率要求

绿化苗木成活率要达到85%以上;经果林成活率要达到95%以上。

七、核查验收程序

镇统一安排，各镇、街组织验收。

1、召开验收工作会议。

2、制定验收工作方案。

以镇政府名义印发《林业扶贫项目验收工作方案》，方案主要内容：成立验收工作小组，分解验收目标任务，提出验收工作要求，规定验收人员责任，明确验收工作纪律。

3. 分村逐户开展验收

①逐户走访调查，逐地块验收。

②认真填写《林业扶贫项目验收贫困户登记表》，并逐户签字确认。

4. 进行村级公示

各行政村验收结束后，验收结果由村委会在村公示栏内进行公示，并注明举报电话，公示时间10天。村级公示无异议后，撰写《村林业扶贫项目验收报告》，报镇政府。

5. 镇统一公示

各村公示结束，由镇政府在公示栏对各村验收结果进行统一公示，并注明举报电话，公示时间10天。镇级公示无异议后，填写《财政农业专项资金项目竣工验收意见书》并撰写《镇林业扶贫项目验收报告》、《关于拨付2024年度扶贫项目生态补助资金的报告》报县政府。

6. 镇组织核查

镇政府成立核查小组，从自然资源和规划所（林业所）、农综站抽调工作人员对随机抽取至少两个行政村进行核查，其中有贫困村的必抽一个贫困村。两个村中的所有参与林业扶贫项目的已脱贫户皆为核查对象。核查结果反馈该村。

八、补助资金来源及兑付

项目补助资金由市、县财政共同承担。项目验收后，经村、镇公示无异议后，将补助资金打卡拨付给贫困户。

九、部门职责

镇验收组负责督导协调、抽查审核、镇级公示等工作，并完善相关阶段档案资料，做好资料归档工作。

镇政府，村委会负责具体实施任务的落实工作，负责做好项目的建设 and 建后管护、公开公示、已脱贫户信息核对、镇村档案资料的规范入档等工作，对所有上报资料的真实性负责并及时上报验收结果。

十、保障措施

1. 加强组织领导。各村委会主要负责人作为林业产业扶贫第一责任人，要切实负起责任，亲自研究、亲自部署，把林业扶贫工作任务精准落实到村、到户。

2. 加强督查。召开会议专题调度，研究解决存在问题，协调督促工作落实。对工作进度缓慢、组织领导和推进措施落实不到位的进行通报；对工作不力、措施不实，甚至造成不良影响的，追究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的责任。

附件：石弓镇 2024 年度镇、村级林业扶贫工程验收组组成人员名单

附件：

石弓镇 2024 年度镇、村级林业扶贫工程验收组组成人员名单

序号	镇或村	组长	成 员	责任划分
1	石弓镇	沈明光	马洪庆、赵虎、臧镇、相祥	督导协调、资料整理上报
2	姚湖村	董艳	孟士轩、孟敏	对所查村验收结果的真实性负全责、村级资料整理归档
3	大寺村	罗华	马彦侠	对所查村验收结果的真实性负全责、村级资料整理归档
4	于张村	张涛	张兴发、于朋	对所查村验收结果的真实性负全责、村级资料整理归档
5	神桥村	马洪庆	罗平、庄静	对所查村验收结果的真实性负全责、村级资料整理归档